

元史之研究 (下)

李則芬

三、明人歪曲了元代歷史

繼「元史」之後，又連續產生了兩個新蔽，現在要講的第二蔽，是明人歪曲了元代歷史。本人在十年前就曾以此為題，發表一篇論文，大部分收在新講三十二章，一部分則收在同書的有關各章。為了保存那篇文章的完整，又將全文收入「文史雜考」中。詳情請看原文，這裡只能提綱挈領的簡單地說一說。

現今的一般通史及史綱等書，都說元代政治黑暗，毫無文化可言，並非事實。元代自世祖忽必烈定都燕京起，統治中國一百零九年。末代順帝朝有十八年大亂，那是元朝滅亡的原因，其政治紊亂應當別論。其餘九十年間，中國內地人民，一般都過着太平日子。政治上以寬大為懷，量刑從輕，庶事尚簡，賦稅也輕。除禁止漢人持有武器外，人民的生活習慣與宗教信仰，不受拘束。社會上是交通便利，行旅安全，幾乎禁絕賭風，也沒有嚴重的高利貸剝削。國民經濟也大有改善，最顯著的是商業繁榮，國際貿易昌盛。特別是新興的棉花種植與棉布織造業，有如雨後春筍，蓬蓬勃勃，迅速遍及全國，甚至傳入高麗。這個新興實業，已使農村經濟大為改善，又促使商

業繁榮，增進政府稅收，關係十分重大，却被「元史」忽略了。

以文化而論，元代教育很普及，郡縣皆有學宮，甚至鄉社亦有社學；私立書院比宋代大增。一代著作相當可觀，對古籍也保存得很好（到明代始散佚）。籠統地說，元代文化，比宋不足，比明有餘。

不錯，「元史」紀傳中載有不少吏治敗壞的紀錄，凡官吏的貪污，不法，害民，賄賂，腐敗，無能等，應有盡有。然細考那些事情，皆是歷代常見的官場現象，非元代所獨有。且「元史」記下來的，都是已經糾正的局部之事。與其他朝代相比較，元代的吏治還不算壞。元代有幾個諸王分鎮西安、武昌、揚州、雲南、寧夏等處，朝廷皆約束得很嚴，他們也相當守法。元代諸王、將帥的生活都不算奢侈，較之唐代節度使的豪奢，有天壤之別；以視宋明將帥之富，亦相形見拙。尤其值得稱道的是，元代沒有文字獄，沒有苛捐雜稅，正稅也不重。「元史」食貨志說：「前代告緡（漢事）、借商（唐事）、經理（宋事），元皆無之，亦可謂寬矣。」每年大辟（死刑）人數之少，尤為難得。我曾取「文獻通考」所載宋代諸紀錄作比較，不啻天淵之別。

由於元代政寬，元亡之後，明初的人民對元朝還很懷念。元末為元朝出力賣命的義士很眾，且多為士人，殉難人士中有進士三十六人，其中有五人是第一名進士，即明清的狀況。元亡之後，士人且多以大元遺民自命，明太祖徵召多不應。應徵去修元史的，大都修完後即告老回家，不肯仕明。商人也小願使用大明制錢，仍沿元代舊俗，樂用交鈔，明太祖也就設置寶鈔提舉司，發行明鈔。明初名臣方孝孺且明言明初吏治不及元代。

明初也很尊重元代的學術，對著名大儒更是尊崇備至。例如趙孟頫（子昂）的書畫，仍享有盛譽；除許衡早已陪祀孔子外，又以元學士吳澄陪祭；對虞集的詩文，也很有好評。

明太祖對元代也很有好感，他只批評末朝的順帝耽於逸樂，罔恤民隱，天厭棄之。除順帝外，對元代前數朝皆有好感，嘗說：「元祖宗功德在人。」「元初君臣樸厚，政事簡略，與民休息，時號小康。」「元主中國百年，朕與卿等父母，皆賴其生養。」明太祖尤尊敬元世祖忽必烈，洪武中，建歷代帝王廟於欽天山，祀十七帝，最後一個就是元世祖。又詔地方官，春秋祭祀元朝陵寢。對元末殉節大臣尤尊敬，命祀余關於安慶

，爲福壽立廟於金陵，福壽及星吉之子，皆特賜拔擢超遷。

約自中葉起，明朝國勢日衰，外夷之患日深，海上有倭寇，北方有韃靼（蒙古）。正統十四年（一四四九），英宗爲韃靼虜去，朝中甚至有遷都南京之議。於是在抵抗外侮的情勢要求之下，民族主義興起，取代明初所提倡的天下一家口號，四夷皆受排斥。迨東林黨起，提倡氣節，益嚴華夏之分。便有人改造歷史，根本否認元代的存在。改造小說的更多，有人改「水滸」一段，加入宋江征遼；很多人大寫楊家將抗遼，更有許多人寫說岳一類的小說，渲染抗金故事。可惜南宋末年連一個像樣的將才都沒有，否則也會有人寫抗蒙小說的。

對元代君臣也就大肆詆毀。歷代帝王廟撤去元世祖之祀，取消吳澄陪祀孔子，捏造好些無稽之談以詆毀虞集，斥趙孟頫書法爲「奴書」。特別是張溥史評，把元世祖罵得狗血淋頭。

當今大學有通史課程，也就出了許多通史、史綱之類的書，其中常見採信明人筆記，以形容元代政治黑暗，毫無文化可言。這裡把特別重要而又常爲通史引證的幾件事爲例，一一指出其錯誤。

爲證明元代沒有文化，常引用南宋人「九儒十丐」之謠。其實只是南宋垂亡的時候，滑稽家諷刺士人的話，那裡是事實。

其次是引用趙翼「二十二史劄記」所說，元代諸帝多不習漢文，其實是趙翼受了明人的騙，以爲元代真的沒有文化。本人已將元代諸帝及太

子學習漢文（讀經）的事實一一指出。其中書法好的有六人，能文能詩的有文宗、順帝二人，文宗還能畫。

「元史」數字常有錯誤，成宗本紀大德七年年尾，有一錯誤尤爲嚴重。原文說：「七道奉使宣撫，所罷職污官吏一萬八千四百七十三人；職四萬五千八百六十五錠。」所罷官吏人數的錯誤很明顯，因爲四萬多錠的職，決不會牽連那麼大，以致罷免一萬多官吏。元代全國官吏也沒有一萬八千多人。每年銓選新進人員只數百人，一朝盡罷全國官吏，那裡去找人補缺？且成宗朝號稱小康，怎麼會有這麼驚天動地的大事？成宗朝紀傳也找不到佐證。然而，由於諸通鑑但記下所罷官吏人數，不記職款，所以令人誤解，遂常被引用，作爲元代政治黑暗的證據。

又有引用徐大焯「燼餘錄」以證明蒙古人十分暴虐的，據稱，元立里甲之制，二十家爲一甲，以蒙古人爲甲主，衣服飲食惟所欲，童男少女惟所問。其實里甲是明代制度，元代行的是鄉社制，五十戶爲一社，以當地曉農事者一人爲之長。而且若以二十戶爲一甲，照元代人口，當有五十八萬多甲，元代末期蒙古人在中國內地的，全部人口含老幼婦女也只有四十萬左右，怎能派出五十八萬蒙古人去當甲長？

還有上面已經提到過的，明張溥罵元世祖黷武嗜利，而趙翼的「二十二史劄記」又從其說，所以也常爲今人通史所引證。其說不當，請看新講第十八章，因非三言兩語可以說明白的，這裡不多說了。

總而言之，明人有許多著述，歪曲了元代歷史，使本來看不清真相的有元一代史，又蒙上另一個蔽。

四、考據譯文及新史

清代考據之風很盛，從事考證元史的人也不少。及歐風西漸，國人接觸到西人所著的蒙古史及成吉思汗傳等，也就開始譯介進來，使「元史」研究範圍由是擴大。照我的看法，清代考據「元史」較有成就的，要算李文田、錢大昕二人。近入研究「元史」而有論著的尤不少，則以王國維、陳垣二人較有見地。譯介西方蒙古史料的，洪鈞有開風氣之先的功勞，然譯文比較忠實可靠，譯書也較多的，還要算馮承鈞，在這方面，他比洪鈞強多了。

考據與譯介西人著作，本來都是很好的事情，然二者皆利弊互見，雖能糾正「元史」若干錯誤，而隨同帶來的新錯誤也不少。就清人的考據來講，他們多存有先入爲主的成見，認定諸史之中，「元史」最劣，只要發現有與「元史」紀錄不同之處，便以爲一定錯在「元史」，不肯深入細考新據的可信度，就輕率採信。這種有理無理先打三板的態度，往往使他們所考的事，失去客觀公允的論斷。再加上前面所說的，明人把元代歷史歪曲了，倘若引用明人筆記等書而不細考，更容易上當。誠然，有些清人知道明人妄言，不足信，如紀昀、錢大昕等常見道及；但仍有不少人受了欺騙，上面所說趙翼就是聽信了張溥的話而謂元世祖黷武嗜利；又受了明人口頭禪「

元代無文」的影響，而有九儒十丐及元代諸帝不習漢文的記載。

最初譯介西人著作的，也是得失互見，特別是連譯帶論的洪鈞「譯文證補」。誠然，成吉思汗家族世系表，要靠譯文而始詳（但亦未可全信）；蒙古軍幾次西征之役及三個汗國（西北三藩）的情形，尤非看西史不可，西史的譯介，自然有大功於元代歷史的研究。然譯文亦多紛歧不實之處，帶來不少副作用，使本來就很亂的「元史」，亂上加亂，益使人有撲索迷離之感。此事又分兩方面，一是西史本身之誤，一是譯文不忠實或譯者夾雜着錯誤的論斷。

西人著作常有錯誤之處，例如多桑（M. D. Odsson）蒙古史，及大都依據多桑書為主的後出幾部蒙古史，如 Sir Henry H. Howorth, Jeremiah Curtin, Michel Præwlin, Eden and Cedar Paul 等書，以及不少成吉思汗傳，一般皆取材於波斯幾部原始著作，特別是拉施特（Fazel-oullah Raschid）的「史集」（Djami'ut-Tévarikh），所以上述諸書，對於西北三藩的史事，一般皆詳於伊兒汗國，略於其他二汗國；波斯的事比較正確，俄國及中亞的事則多乖誤。其他如成吉思汗西征花刺子模之役，所記蒙古軍的大屠殺，誇大得十分離譜（詳成吉思汗新傳第五章）；拔都西征時，歐洲人的記載，謂蒙古軍使用加農砲，也完全不實（詳新講四章三十一章六節）。西人著作中最不可信，偏又被人誤信最深的一本書，是馬可波羅（Marco Polo）的遊記。據本人考定，馬可波羅及其父叔

在東方十餘年，全是奉命作商業旅行，初到雲南考察中緬商業，爾後則數度遠航南洋群島。只有每當出洋歸來，回到泉州時，偶而可到元都燕京走一趟。過去把他誤作蒙古人丞相孛羅，那是很荒唐的。（詳新講第五冊三十四章三節）

譯文的錯誤，以洪鈞為甚。他出使歐洲，三年使四國，對於任何一國的語文，皆不可能精通。他買到幾本書，全是交由使館譯員譯的（譯文證補陸潤庠序），譯員不懂蒙古史事，錯誤在所不免。再加上時當中西文化接觸之初，洪鈞不具備西方史地常識，所以又多誤解。不幸他又以西方通自命，敢於大胆論斷。不但洪鈞有此毛病，以「蒙古史研究」一書著名的日本箭內互博士，也有此缺點。例如，西人慣以首都地名代替國名，如稱雅典帝國，羅馬帝國，拜占庭帝國……等，這是西史的通例。蒲鮮萬奴叛金，稱號於東京（遼陽），建大真國，後改東夏，西史稱之為東京王，一點沒有錯。洪鈞不懂西史慣例，改為東夏王；箭內互也不懂，而又指東夏錯誤，便憑自己臆測的原文，改為東真王，可笑之至（參看「文史雜考」中的「元史之東夏國考」一文）。還有他們初學西文，以為拼音萬能，動輒妄斷西史某一人地名，即中國史上的某人或某地，反之亦然。有一處，洪鈞誤指「元史」的「斡脫」名詞為猶太人，害苦了不少學人，如屠寄、張星娘等，大上其當（參看新講五冊三十三章附錄）。又如歐洲有獅無虎，中國有虎無獅，所以馬可書把元代的虎頭牌一律寫作獅頭牌。箭內互不知道個緣故，他在元代符牌研究中，便在虎頭牌之外

，加上一種獅頭牌，又是一個笑話（新講四冊三十一章四節）。

總而言之，自清至今，由於考據與譯文兩種紛歧，又構成第三蔽，而元代歷史的真面目更看不清了。

承襲上述考據及譯文之便而重修元代史的，先後有過，邵遠平的「元史類編」，魏源的「元史新編」，柯劭忞的「新元史」及屠寄的「蒙兀兒史記」。前二書先出，他們所有新見——包含對的與誤的，大都已被後二書吸取。例如「元史類編」所補的鄭介夫傳及其太平策全文，「新元史」已全部採錄；「元史類編」替「元史」補充了好些元末殉難人士，「新元史」亦已照單接收（柯氏自己又補充幾個人）。因此，前二書可以不談，且魏源的新編現在也難得看到。惟邵遠平的書是分類編纂的，體例不同，且有註記，有些地方還可以作參考。

「新元史」與「蒙兀兒史記」必須在此一談。本來，學術隨時代而進步，我們沾了時代進步的光，去厚非同性質的前人之書，似乎有背怨道。所以本人一向只就事論事，把發現上述二書錯誤之處，但隨行文所及而指出，從沒有對二書作過全面的批評。可是，現在我的講題是元史的研究，就非談不可了。

柯劭忞找到不少失傳的秘本，吸收清人的諸家考證，及魏源、邵遠平二人著作的新見解，更參考洪鈞的「譯文證補」，而撰修「新元史」，在當時看來，參考相當豐富，較之舊史，令人有面目一新之感。所以書成之初，風頭很健，日本

人贈以博士學位；北洋政府明令將其列為正史，與「新唐書」等量齊觀；幾家中國史學史，皆給予好評。

然細考「新元史」的內容，則是令人很失望的。北洋政府教育部及幾位史學史作者，可能只翻翻目錄，或與舊史目錄對一對，無非但憑表面觀察而已，下面即將說到國立編譯館所編史學史的一件事，就可見其實情不過如此。至於日本人贈授博士學位，則完全是另一回事。大家都知道，大學名譽博士學位為非政府的外交禮品，世界上有幾個名譽博士學位，是真正為學術著作而贈與的？柯劭忞的日本博士是怎樣得來的呢？請聽我細細說來。

我國自五四運動以後，反日情緒激昂。日本想平息反日運動，聲言效法美國，退還庚子賠款，專用於中國文化事業。中國文化界人士提出嚴正要求，此一文化事業必須由中國人自辦。日本政府不顧，逕與北洋政府簽約，成立「東方文化事業委員會」，委員人數，中國十一人，日本十人，且將該會隸屬於日本外務省文化事業局之下，實際變成了日本文化侵略的一個機構。儘管中國文化界人士紛紛反對，這個由日本政府操縱的「東方文化事業委員會」終於民國十四年（日本大正十四年，一九二五）正式成立，總會設於北京，分會設上海。柯劭忞就是這個會的總會長。他學過一點日文，能夠在此時當選（實際是日人拔擢）為總會長，可見他以媚日名流姿態活躍於北京社交，由來已非一日。日本人贈一個博士學位給他，只是酬勞他的親日活動而已，與「新元

史」好壞實際並無關係。我說這個故事，並不是以人毀言，想中傷他的大作聲譽，只是要使諸位知道實情，不要把日本博士頭銜，誤作「新元史」價值的憑證。現在我們就史論史，來檢討這部史書。

柯氏讀經書出身，點過翰林，一腦子舊思想，他修「新元史」完全本着舊史觀，舊史例，所以把「元史」本紀大事刪削，失去了上述的本紀優點。有許多事是最不應該刪的，例如：

1. 世祖、成宗兩朝四十八年中，每年年尾，「元史」本紀都記有是年的戶口數及大辟（死刑）人數，全被刪了。

2. 「元史」太宗本紀五年，新下金之南京（開封）後，八月「括中州戶，得戶七十三萬餘。

」這是滅金所得的金國黃河以南的全部戶口，是多麼重要的紀錄，「新元史」刪了戶口數，但書「括中州民戶」。

3. 「元史」成宗本紀大德七年三月庚寅記稱：「詔遣奉使宣撫巡行諸道，以郝天挺、塔出往河南、江北，石珪往燕南、山東，耶律希逸、劉廣往河東、陝西，鐵里脫歡、戎益往兩浙、江東，施仁榮、岳叔讓往江南、湖廣，木八刺、陳英往江西、福建，塔赤海牙、劉敏中往山北、遼東，並給二品銀印，仍降詔戒飭之。」柯史刪為：「遣郝天挺、塔出等十四人（？），宣撫巡行諸道，仍下詔戒飭之。」刪文有二點損失：①這次遣使只巡行七道，尚有四川、雲南、甘肅、河西（今寧夏）、和林（今外蒙）等行省不在內，柯氏但說諸道，可使人誤為全國諸道。②這次遣

使的結果，在是年年尾的紀錄上，發生一個歷史數字問題，即上面說過的罷免貪污官吏萬餘人的紀錄。這個數字要考正，則出使的人及地區，應有考查的必要，然而柯氏刪掉了。

4. 泰定帝在蒙古境內即位，用口語文下詔，這是一篇很重要的歷史文獻，「新元史」刪掉了。

5. 會通河是元代的經濟動脈，這條動脈中斷，元朝就滅亡。該河溝通整個南北運河，歲輸米五百餘萬石至京師，比海運量大得多。還有江南的商貨及舶來品等，也靠它北運京師。順帝本紀至正六年三月，有盜四十騎，劫會通河船隻三百艘，官軍莫能捕。這是元代末朝政衰及經濟崩潰的信號。以今日史學觀點來看，「新元史」本紀完全刪去這個紀錄也不應該。

6. 「元史」世祖本紀至元二十三年四月有一則紀錄：「遣要束木勾考荆湖行省錢穀。中書省擬，要束木（為）平章政事，脫脫忽參知政事。有旨，要束木小人，事朕方五年，授一理算官足矣。脫脫忽人奴之奴，令使、宣使才也。讀卿等所進擬，令人恥之！其以朕意諭安童（丞相）。」「新元史」同條但書：「遣要束木等鈎考荆湖行省錢穀」，把極有價值的一則紀事刪除了。

7. 除本紀外，「元史」各志皆有序文，提綱挈領，很得體，也很重要，「新元史」大刪特刪，刪得很不妥。

8. 還有列傳文也大事刪削，同樣有許多地方刪得不妥。此類事說多了，有越扯越遠的弊病，這裡只舉一事為例。

元明善北人，虞集南人，二人同朝，皆以文

苑著名，虞集才氣尤高。「元史」元明善傳詳載二人相傾軋及和好經過，並記有董士選丁寧致屬元氏的話如下：「士選以功臣子出入臺省，無補國家，惟求得佳士數人爲朝廷用之，如復初（元氏字）、伯生（虞氏字），他日必皆光顯，然恐不免爲人構間。復初中原人也，仕必當道；伯生南人，將爲復初摧折。今爲我飲此酒，慎勿如是。」這是研究元代北人排南風氣的寶貴資料，「新元史」同傳一概刪去，似有未當。柯氏循舊史觀念，一味但求文簡，簡有什麼價值？

其次，柯氏實在缺乏分析能力，「元史」有很多顯而易見的錯誤，他看不出來，照樣以訛傳訛。而所有他人考證以爲舊史有誤的，他就盲目採信，以修改「元史」，完全不問他人的考證對不對。因此，「元史」原紀錄本來無誤，而被他刪改爲誤的很多很多。例如：

1. 洪鈞「譯文證補」引拉施特「史集」，謂太祖成吉思汗有五后，柯氏遂於「元史」四大斡耳朵之外，特爲金公主別置一斡耳朵，其錯誤，詳「成吉思汗新傳」十五章。

2. 洪鈞同書引多桑書稱，蒙古軍於太祖六年辛未，即最初伐金那年，取得西京，「新元史」就照書不誤。其實「金史」紀傳有十分明確的紀錄，西京要到數年後才易手，詳「成吉思汗新傳」二十四章。

3. 「元史」張柔傳，被元將所俘，不屈，元將義釋其縛，柔乃降。舊傳未記元將姓名，多桑書說此將爲石抹明安，柯史就加上明安名字，他不知此時明安已死去數年了。

4. 蒲鮮萬奴國號，「新元史」紀傳皆依舊史稱東夏，柯氏後來看到日本箭內互的文章，便循他的意見，改爲東真，殊不知箭內互的考據反而錯了，詳見「文史雜考」中的「元史之東夏國考」一文。

5. 洪鈞譯文引多桑書說，撒馬罕守軍自以爲與蒙古人同屬突厥種，遂出降。柯氏據此紀錄，便在「新元史」開張明義第一句寫道：「蒙古之先，出於突厥。」並在「新元史考證」上轉述多桑書這個紀錄，然後寫道：「此爲蒙古出於突厥之確證。」其實他錯了，西征之前，成吉思汗早在建統一漠北時，就把漠北所有民族統編爲九千五百戶，構成大蒙古民族，其中成員以突厥人爲最多。撒馬罕的康里守軍看到蒙古軍中大都說突厥語，認蒙古爲同種毫不足奇，然只適用於大蒙古族，不適用於「蒙古之先」。詳成吉思汗新傳第一章第一節。

6. 李德輝傳，「元史」記得很好，柯氏（屠寄亦同）看到佚名的「合州釣魚城記」，就把其中所載的荒謬傳奇故事加入「新元史」同傳之內，謂李德輝之妹被擄在合州，守將王立以妹待之，後由此女致書其兄李德輝，德輝遂至釣魚城受降。其實李德輝根本沒有妹，詳「文史雜考」中的「宋合州守城始末及傳奇故事的破惑」一文。

7. 柯氏新史東南亞列國條，有引「明史」紀錄敘入的，例如以八百媳的明代疆域，作爲該國的元代疆域。柯氏不知道東南亞各國隨時變化，忽強忽弱，元明兩代的東南亞情形大異，可見柯

氏常識多麼缺乏。詳新講十六章三節。

8. 「元史」耶律楚材傳，金汴京被圍城，時城中有人口一百四十七萬口，其實已是很誇大的數字。柯氏看見宋子貞所撰楚材神道碑，原文是「戶」不是「口」，不加思考，便改爲一百七十萬戶。若照當時金國戶與口的比例，則汴京之內當有九百餘萬人了，這又是柯氏缺乏常識的一證，詳「文史雜考」中的「耶律楚材與成吉思汗」一文。

9. 元軍征日之役，日本人著有好些「元寇」一類的書，柯氏看到一本大橋順的「元寇紀略」（據新元史考證），他就在「新元史」日本傳照該書敘稱，元軍爲颶風所襲後，有殘部數千人至鷹島。接着他又照錄「元史」舊文記稱，敗卒于閩說，十餘萬人殘留五龍山。他不知道這兩個紀錄實係同一件事，五龍山即鷹島，詳「中日關係史」第七章。

柯氏又很粗疏，「新元史」還有許多紀傳互異之處，這裡也舉幾件事爲例：

1. 前述「新元史」改東夏國號爲東真一事，柯氏只改了他的蒲鮮萬奴傳，而本紀則仍稱東夏，紀傳兩歧。

2. 又前述蒲鮮萬奴稱號時間，「金史」記在十月。當時金已遷都汴京，與遼東隔絕，十月當是汴京得到消息的時候，其實際日期應該早些。「元史」據「金史」亦記在十月，屠寄知其誤，他的「蒙兀兒史記」改爲正月，比較近乎事實。「新元史」初版時，依「元史」記在十月，後來

大修改一次，便改依屠史爲正月，然亦只改蒲鮮萬奴傳，本紀仍爲十月，也是紀傳兩歧。

3. 元太祖九年，金主南遷汴京後，成吉思汗命數將圍攻燕京。其一的石抹明安則擔任燕京四圍的經略，徇下順州等數州之地。「元史」明安傳記稱：「由北口、徇景、薊、檀、順諸州。」柯氏因爲弄錯了木華黎攻遼西的進兵路線，以爲上述諸州不是石抹明安經略之地，而是木華黎所下。他的「新元史」明安傳，便將舊史上述那一句刪掉。然在同傳後面則又仍依「元史」文，追記明安略取順州的經過，以致一篇傳文之內，前後不符。詳「成吉思汗新傳」二十四章。

4. 上面說過，柯氏於太祖四大斡耳朵之外，增置一個金公主的斡耳朵；然「新元史」泰定帝紀，甘麻刺傳，及食貨志歲賜之部，到處都提起太祖四大斡耳朵，並沒有第五斡耳朵。

此外，柯氏在「新元史」所作的許多評論，及他的「新元史考證」一書，也在此附帶的說一說。史評與史事不同，史事只要找出明確證據，就會黑白分明；史評則不然，好壞全依各人看法而轉移，沒有絕對標準。我只能說柯氏在史上所作的評論，頗有陳腔濫調之嫌，以今日史學觀點來看，就更不敢恭維了。然這只是我個人的意見，但代表我自己的一票。他的考證數百條，代表着柯氏史識的高下，不幸在那數百條當中，很難發現極有價值的意見。黎東方教授說他史識不高，我想所有看過柯氏考證的人，都會有此同感。除上述幾點外，柯氏又處處想標新立異，與舊史不同。例如舊史列傳的次序，先蒙古色目人

然後漢人；一家族而有多人立傳者，依一般正史通例，位高者單獨作傳，其餘則附在最先一人之後。「新元史」將蒙古色目人與漢人相混合，又不分地位的重要性，一家族之人皆附在最先一人之後。例如史天澤出將入相數十年，是元朝的開國大功臣，那麼重要的人物，其傳竟附在知名度很低的史秉直之後。所以「新元史」要查目錄，比「元史」困難得多。又如他把「元史」選舉志的單官、封贈、蔭官、注官、守關、起任、程限、給假、丁憂、任養等項目，移到百官志去，害得國立編譯館主編的「中國史學史」，誤以爲柯氏取材於「元典章」而補作的，因而大加稱讚。其實百官志是各級政府組織法，選舉志是人事法規，柯氏將人事法規的一部份條文，移入政府組織法內，真是不倫不類，弄巧反拙，詳新講三十三章附錄。

還有，柯氏覺得「元典章」逸書，視之如至寶，時常寧探信「元典章」，而修改「元史」紀錄。其實「元典章」這部書的紀錄很不可靠，文字又像讀天書一樣難懂，沒有人能逕自引用其原文。所有偶而自是書取一點資料的，皆只各憑自己揣摩而譯一點大意而已，等於濫譯（free translation）的文字，誰敢說一定無誤。

後二事，新講三十三章附錄「蒙古羊羔兒利與元初斡脫錢之研究」一文內，曾有過詳論，可參看。

然柯氏最大的毛病還不在這些事上，而在於常常但憑直覺而武斷論事。他的「新元史考證」中，常斥「舊史誤甚」，就是這種態度的表現。

由於這種態度，所以他所刪改的「元史」舊紀錄，常犯錯誤。單是元軍征日之役（新講二冊十章），就有類此的幾件事。1. 舊史高麗年號，柯史改了很多，本人細對韓國諸史，柯氏所改皆誤。2. 對馬島之戰，近代日人寫了不少「元寇」著作，皆根據「八幡愚童訓」舊說，謂島上只有八十騎，無非要表現日人多麼壯烈而已。這個人數是不對的，但也不過數百人，不會超過一千（我那一章會細考過）。柯氏看了大橋順的「元寇紀略」，他想八十人當是八千人之誤，就在「新元史」上改爲八千，已大悖事實，又毫無根據，但憑他的直覺。3. 「元史」趙良弼傳，他使日失敗回朝，奏請勿擊日本，下面說「帝從之」，新史改爲「帝不聽」，查柯氏的「新元史考證」沒有說明，可見他是憑直覺而改。本人細查本紀，在趙良弼回朝之前，征日準備已是密鑼緊鼓，而一自他面奏之後，則有九個月之久，朝中忽然中止議征日本，後來聽到日本殺元使，才復議征東。由此可見，舊史「帝從之」是對的，柯氏改錯了。

4. 蒙古初期的羊羔兒利是高利貸，元初所行的斡脫官錢，略同唐代的官贖本，係低利放貸，取息以作各官署公費之用的。柯氏竟混爲一談，在「新元史」食貨志上大書「斡脫官錢即元初（？）羊羔兒利。」此事說來話長，詳見新講三十三章附錄。

5. 成吉思汗年齡，「元史」爲六十六歲。洪鈞據拉施特「史集」三個豬年的傳說，謂應爲七十三歲，本人已考定其說不足信，仍以六十六歲爲宜。然自洪鈞之說出，信從的人很多，「新元

史」采信七十三歲之說不足奇，可怪的是，洪鈞自己還不敢下斷語，只說「以俟世之博雅君子論定焉。」而柯氏的「新元史考證」却武斷地說：「舊史作六十六，誤甚！詳見洪侍郎太祖年壽考。」本人的研究，參看「成吉思汗新傳」第五章。

6. 「元史」楊文安傳（楊大淵附傳），原文漏記「十年春」三字，以致九年的事情太多，季節亦有顛倒，本人補上十年春三字，就順理成章了。屠寄看不懂錯在那裡，不敢改，仍照原文抄錄。柯氏看不懂，就憑直覺亂改原文，改得莫名其妙。詳新講二冊三七二頁楊文安傳勘誤。

7. 上述成宗本紀大德七年遣使十三人出巡七道，柯氏於大刪之後，又改十三人為十四人。他大概認為每道二使，石珪不應例外，一人獨往燕南、山東，一定漏列了一人。這也是無據而改舊紀錄的一例。

8. 「元史」食貨志商稅歲課紀錄，腹裏諸路條，誤將真定路書作嘉定路。這一字之差，原是很容易查出的，只要一對地理志腹裏諸路的地名及順序，就可一望而知。柯氏知嘉定路有誤，而不去查考，便將那一路刪掉，所以「新元史」腹裏諸路的商稅紀錄，缺少一個真定路。

以上所舉諸例，是本人在前幾天津備講稿時，匆促地想起來的，一時想不到的「新元史」錯誤之處，還很不少。較小的錯誤則幾乎隨處可見，不用說了。至於當時認為參考很豐富的，現在看來則是很貧乏了。然那是時代關係，我們今日沾了時代進步的光，圖書館看書很便利，不但中

央圖書館藏書豐富，各大學圖書館亦多開放，即使不開放的，也可以函商得到許可，前往閱讀。

又因近年以來，出版界紛紛發掘逸書，翻印行世，使我們能看前人難得看見的久佚之書；且因中西文化交流，查詢及洽購外文書籍也很便利。因此，我不敢將這一件事，列為「新元史」的缺點。

屠寄的史識比柯劭忞略勝一籌，黎東方先生「細說元朝」中也說過這話。但是，他生於清末民初，還是和柯氏一樣，深受舊史觀及作史方式的影响。又因時代關係，他對於中外史地的常識，雖比柯劭忞好一點，還是不充實的。

他的書以「蒙兀兒史記」為名，偏重於蒙古本部及西北三藩的歷史，他所著力之處，是中國本土以外的事。可惜他只看到前述的多桑蒙古史，及 *Jesild Cortin* 的蒙古史（那是一九〇八年出版的，當時算是新書），所有關係重大的阿拉伯史，波斯史，印度史，俄國史……等，他一本也沒有看過（據是書序文）。其後，馮承鈞等譯了許多中西海上交通史料，張星烺又出了一部「中西交通史料彙編」巨著，然皆屠寄所不及見。因此，屠寄的抱負是力不從心的。

中國方面的爭，雖然他的史識稍勝柯氏，錯誤還是不少。拙著新講及「成吉思汗新傳」，已將所見處處隨行文所及，附帶指出其誤，這裡不必細說，因為他的研究重點在彼而不在此。屠寄死得早，他的書尚未完成，現行的「蒙兀兒史記」，是他的兒子屠公履輯成的，而公履又不是史學家，這是一件可惜的事。

五、治史方法淺見

本人發現的上述元史三蔽，是千真萬確的，我們要研究元史，首先要破三蔽一一打破，否則永遠也看不清元代歷史的真相。我個人就是本着這個信念，費了十幾年功夫，勤勉從事。一方面自所有參考資料中，像砂裏揀金似的，把偶而透露出來的一點一滴蒙方意願，一一摘記下來，合併研究，由一線微弱的曙光擴大，漸漸地便知道了一些當時的蒙古內幕。例如，蒙古人對世祖忽必烈的漢化政策是不滿的，甚至對他虔信喇嘛教與頒行蒙古新字，也同樣不滿；諸王的叛亂或不滿情緒，常因世祖抑制諸王特權而起；當時蒙古人的生活一般都很貧苦，也是產生不滿情緒的原因之一；自成宗朝起，不斷發生宮廷政變，宗室內鬪，舊日史家多用中國宗法社會觀念去紀錄，去解釋，有如隔靴搔癢，其關鍵實淵源於蒙古選汗傳統的破壞；元代實行一蒙一漢一回回的三頭馬人事制度，是二元政治的必然產物。又如世祖聽信儒臣的話，把先後幾個理財大臣王文統、阿合馬、盧世榮、桑哥一一處死，然殺了一個，又用一個，其秘密何在？就是應乎量出為入的實際要求，非用理財專家不可。……

另一方面，則幾乎要把所有新舊史上的紀錄及後人的考證；一一重新查過。遇有諸說不一的事，尤須小心翼翼，仔細研判，正反兩面交互參證，以求出合理答案。

待三蔽已除，我的新講就呈現出二元政治的面貌，不敢說完全真實，一點不誤——那是辦不

到的；但較之新舊元史等書，則合乎真相多了。而我國最難懂的有元一代史，也就一變而為人人易讀的書。我研究問題，從不敢像柯劭忞、屠寄那麼草率，非有充分證據，決不輕下論斷。即使認為十分合情合理了，如果在史上找不到紀錄為憑證，也只得表明當作一個假定而已。以上是我個人研究元史的態度與方法，不是自吹自擂，只因要講這個題目，不得不現身說法，貢獻諸君參考。

除元史外，對於二十四史的共同研究法，大學歷史系當有這一個課程，由專家講授，不應由我來越俎代庖。但我已來此講了一課，又在開頭談到過一般正史問題，也願附帶的把自己二十餘年體會到的，提出一點淺見，以供各位參考——不談理論，只略談一些實際問題。

我國自從現代史學創始以來，史學界一直以「科學的歷史」(Scientific history)為信條，所以最重要的事是考據工作。必須先把舊史所紀錄的各項事迹，一一分辨出真偽，才能作為研究的依據。考據須具有高度的史識，才能深入，而史識則是逐漸培養出來的，所以治史的人必須多讀書。不但要多讀歷史及史學理論，他書也要盡可能多讀，因為歷史牽涉到的範圍很廣，治史的人常識越豐富越好。書最好能自己購置，自己的書可以隨便批註意見，做一些符號，或折一個角，已可使印象加深，又容易查考。自然，買書要視各人的財力而為，但對於自己所研究的問題，最迫切需要的書，總是能夠自備較好。

研究問題的選擇，除特殊情形外，通常皆依各人興趣而定，在學校時有教授指導，以後則全

憑自己抉擇。照我個人的意見，二十四史既然皆本着道德史觀，效「春秋」筆法，所以善惡的褒貶與倫理(特別是君臣倫理)的闡揚，便成為歷史的中心，其他則多被忽視。我們今日研究過去的歷史，必須突破儒家所築的藩籬，把視界放大，多多發掘一般社會問題，特別是有關民生休戚的事。若一依舊史紀錄，照本宣科，就沒有多大意義了。

在研究過程中，特須注意到的事，除首先要鑑定史源價值外，下述幾點也很重要。

第一，我國歷史充溢着儒家保守思想，有許多違反進化原理的紀錄或評論，我們要記住進化史觀，才不會為那些不合理的紀錄所誤。還有，我們知道，社會隨時代而進步，而進步則以循序漸進為常態。倘若發現與當時社會狀況大相逕庭的反常之事，不論其為退化現象，或超越時代的突變情形，那個紀錄特須細心研究，看看有沒有特殊原因，足以支持那種反常現象的存在。如果沒有，那個紀錄就未便採信。

第二，時間因素十分重要，古人作史多不注意，如上所述，有些列傳詳叙某人畢生事故，全篇竟沒有一個年號。我們碰到這樣的紀錄，必須多求其他佐證，如本紀及表志，他人傳記，以及私人文集或筆記。這樣做，往往可以確定某人某事發生的時間，至少也可以斷定發生於某一時期。好在現今史家都已知道時間的重要性，且對於古代歷史這個缺點，正在力圖補救。例如今人史學著作，在中國年號之下加註西曆紀元，現已成為普遍習慣；替古人作年表的風氣也漸盛了。

第三，與時間同樣重要的是空間，這也是古代史官所忽視的，史上紀錄的事，往往連方向都說錯。我們研究某一史事，必須考定事情發生於何時何地，然後才能尋求當時當地的一般環境，再憑那個背景研究，可以更進一步看清事情的真相。同時，地圖也就十分重要，治史的人必須多備地圖，越詳細的越好。說到地圖，又有一點要注意，山川形勢，特別是沙漠海濱等，是隨時代而有變遷的，用今圖以研究古代情形，不可忽略這一點。

第四，有些史上紀錄，常見今人有所誤解之處，這裡略舉二例來說明，以提醒諸君注意。

1 史上記載一事，往往先追敘事情的前因，那些話雖記在某一年分之內，實為往事，不是那年才發生的。例如「後漢書」光武本紀建武十六年有一則紀錄如下：

郡國大姓及兵長、群盜，處處並起，攻劫在所，害殺長吏。郡縣追討，到則解散，去復屯結。青、徐、幽、冀四州尤其甚。(以上是追敘原委，下文才是本年的事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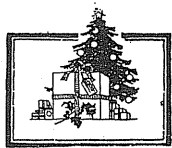
多十月，遣使者下郡國……

這件事很明顯，盜賊四處為患，郡國屢討無功，至是已成燎原之勢，遍及四州之地，當然由來已久，起碼也是二三年來的累積。而趙翼不察，竟以追敘原委的話，當作十六年的事，而大做文章，未免可笑。趙翼的話記在「二十二史劄記」卷四，本人有一篇隨筆指出他的錯誤，題為「建武十六年盜賊猖獗的原因探討」，已收入「先秦及兩漢歷史論文集」內，不久即可出書，可參看。

2. 本紀及通鑑慣例，但知事情發生於某年，而不能確定其月日的，則記在當年的年尾。因此，對於年尾的紀錄特須小心，不要誤把那一類的事情，當作是年冬發生的事。「資治通鑑」較好，遇有這樣的事則冠以「是年」。

研究方法上，最重要的是要善於疑問、聯想和假定。善疑問才能發掘問題，善聯想才能擴大視界，充實內容，善假定才能找到思維線索。最後則是衆所周知的，找出證據來做結論。證據要充分，孤證則很危險，不可遽下論斷。大抵說來，疑問、聯想、假定都要運用演繹法，結論則必須用歸納法。

說老實話，有關歷史研究法的古今著作，我雖然看過不少，自己對這個問題，還沒有作過有系統的研究。以上所說，只是臨時想到的一些事，膚淺得很。



西洋政治思想史

著者 張翰書

定價 上册 六三元 下册 一二六元

一部西洋政治思想史，所涉範圍既廣，包羅典籍尤多，本書所涉典籍，不乏艱深難解之類，為清晰醒目，免致沉悶起見，表達力求淺出，且綱目條理分列較詳，俾可一覽而得其旨要。

為使讀者對西洋政治思想發展變遷之大勢，獲知梗概起見，本書乃就十九世紀末以前之歷代大師，自上古之柏拉圖降至近代之斯賓塞，依次述其政治理論之精義與影響，同時兼及各家之生平事略暨時代背景，期能深刻了解，融會貫通。

又本書敘述解釋，一本客觀忠實之態度，總期盡符諸家原意；凡有所徵引，必詳細註明出處，以便查考，間有論評，則分別綴於各章之末，藉明得失，而供取捨，堪稱一部脈絡分明，易有所得的參考史料。

臺灣商務印書館 發行

地址：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三七號
郵政劃撥儲金帳戶：一六五號